

就學貸款重要須知：

一、就學貸款償還期間起算日為學生（借款人）於最後教育階段學業完成後或服義務役滿一年之次日起開始按月攤還本息，就讀國內在職專班者其償還期間起算日為教育階段學業完成日之次日。

二、償還期限異動通知：

- 畢業後繼續在國內升學、服義務兵役或參加教育實習者，應於事實發生時立即檢附相關證明文件，通知本行承貸分行並申請辦理償還期間起算日之異動（變更）手續，延後還款日期，否則視為放棄權利。
- 辦理方式：從本行「就學貸款入口網」(<https://sloan.bot.com.tw>)表單下載「(融6-1B)償還期限展延申請及異動通知書」填妥資料後，檢附相關證明文件，掛號郵寄至本行承貸分行或親赴分行臨櫃辦理。

三、異動通知：

- 貸款學生如有退學、休學、延遲畢業年限、提前退伍等情形者，亦應於事實發生時立即檢附相關證明文件通知本行承貸分行。
- 貸款學生及連帶保證人之戶籍地、通訊地址或聯絡電話有異動時，亦應立即親赴分行臨櫃辦理資料變更。

四、因故無法按期攤還本息時，應儘速、主動向承貸分行洽商辦理「緩繳」，設法調整還款金額、期限及相關還款條件，並依規定邀同連帶保證人共同辦理相關手續，依協商後條件履行，以免造成信用瑕疵。

五、學生或保證人未依貸款契約償還者，由承貸銀行依法追繳，並將資料送請金融聯合徵信中心建檔，列為金融債信不良往來戶，並揭露至貸款完全償還為止；已償還者，由承貸銀行通知金融聯合徵信中心註銷紀錄。



臺灣銀行